

教育部 書函

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
傳 真：(02)23976800

聯絡人：孫婉寬

電 話：(02)77366725

受文者：亞東技術學院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1年2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臺高通字第101002132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國土測繪中心（0021328A00_ATTCH1.pdf，共1個電子檔案）

主旨：內政部國土測繪中心所規劃之臺灣地區通用版電子地圖已建置完成，如業務所需可申請使用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內政部國土測繪中心101年2月3日測形字第101090002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臺灣地區通用版電子地圖建置計畫係行政院「國家地理資訊系統建置及推動十年計畫」之分項計畫，測製區域包含臺灣本島、澎湖、金門、馬祖等，並於100年建置完成，相關成果提供各界申請使用。
- 三、前揭電子地圖相關資訊可至該中心「通用版電子地圖入口網站」（<http://emap.nlsc.gov.tw>）瀏覽查詢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、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教育局(處)、各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
二市)高中及高職、部屬機關、部屬小學

副本：本部高教司

101/02/15
14:50:01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內政部國土測繪中心 函

地址：40873臺中市南屯區黎明路2段497號4樓
承辦人：陳鴻智
電話：(04)22522966轉378
電子郵件：22075@mail.nlsc.gov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1年02月03日

發文字號：測形字第101090002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臺灣地區通用版電子地圖已於100年度建置完成，並提供各界申請使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臺灣地區通用版電子地圖建置計畫係行政院「國家地理資訊系統建置及推動十年計畫」之分項計畫，由本中心96年度開始辦理，測製區域包含臺灣本島、澎湖、金門、馬祖等，已於100年度完成，相關成果並提供各界申請使用。
- 二、有關通用版電子地圖測製內容、方法、現況及流通機制，請至本中心「通用版電子地圖入口網站」
(<http://emap.nlsc.gov.tw>)查詢瀏覽。

正本：國家災害防救中心、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、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畜牧處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防檢局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農林航空測量所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業試驗所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產試驗所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、行政院環保署、行政院環保署監資處、國防部、教育部、交通部路政司、交通部公路總局、交通部管理資訊中心、交通部運輸研究所、交通部觀光局、經濟部商業司、經濟部水利署、經濟部能源局、經濟部工業局、經濟部中央地質調查所、經濟部資訊中心、內政部民政司、內政部戶政司、內政部社會司、內政部地政司、內政部統計處、內政部資訊中心、內政部營建署、內政部營建署城鄉發展分署、內政部警政署、內政部消防署、內政部役政署、各直轄市政府、各縣市政府(含金馬)、台灣省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、台灣



電力股份有限公司、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、台灣糖業公司、臺鹽實業股份有限公司

副本：本中心測繪資訊課、地形及海洋測量課

101702/07
00:45:36

裝

訂



線